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潘幸娟
電話：(02)7736-7851
電子信箱：roselle@mail.moe.gov.tw

受文者：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1日
發文字號：臺教學(一)字第11500949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性別議題課程師資人才庫建置與維護作業計畫
(A09000000E_1150094900_senddoc1_Attach1.odt)

主旨：轉知衛生福利部（下稱衛福部）辦理「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網絡專業人員『性別議題』課程師資人才庫」更新作業，請貴校推薦適合之專家學者人選，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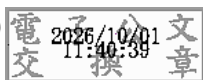
- 一、依據衛福部115年9月15日衛授家字第1151460657A號函辦理。
- 二、衛福部為落實及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網絡專業人員（下稱社安網人員）性別平等知能、提升多元文化敏感度，並提供社安網人員諮詢、瞭解與業務相關之性別議題專家學者名單參考運用，建立旨揭人才庫並公告於社會安全網專區（網址：<https://topics.mohw.gov.tw/SS/lp-7164-204.html>），爰請各大專校院推薦適合之專家學者人選。
- 三、貴校如有適合納入人才庫之專家學者，請依「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網絡專業人員『性別議題』課程師資人才庫建置

與維護作業計畫」(如附件)相關規定推薦，由各校自行審查，推薦人員資格請參考作業計畫第3點，未符合資格者，請勿推薦。

四、請於115年10月30日(星期五)前，將推薦名單(可編輯檔)及簽署之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函送衛福部憑辦，免函復本部，本部亦不負審查責任。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衛生福利部(含附件)



裝

訂

線